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4-070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示公告暨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临时提案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4年12月17日发出了2014-066号《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定于2015年1月5日(周一)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2月29日(周一)。会议通知的详细内容刊登在2014年12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4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股东夏曙东先生《关于提请增加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夏曙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7,201,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0%。夏曙东先生提出的增加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增加的议案情况公告如下:

1、《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现将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重新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5日(周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4日至1月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4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29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2月29日(周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

2.2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3 本次发行的数量

2.4 发行对象

2.5 认购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8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9 募集资金用途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1 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关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9、《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需在2014年12月30日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14年12月30日(周二)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73

(2)投票简称:千方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千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2.01元代表议案2.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方式	2.01
2.2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2.3	本次发行的数量	2.03
2.4	发行对象	2.04
2.5	认购方式	2.05
2.6	上市地点	2.06
2.7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07
2.8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08
2.9	募集资金用途	2.09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0
2.11	决议的有效期	2.11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00
9	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4日下午15:00 至2014年1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联系人:周洲 康提

电话:010-61959518

传真:010-61959666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若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			
2.2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3	本次发行的数量			
2.4	发行对象			
2.5	认购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2.8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9	募集资金用途			
2.10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1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重庆中智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9	《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附件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科技”、“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 对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预计2015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14年1-9月实际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50.00	18.92	0.02%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16,000.00	3,081.15	3.25%
	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00		
小计			19,050.00	3,100.07	3.27%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500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10,000	1,493.89	2.11%
	北京掌行通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产品、技术服务、系统软件	1,500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		
	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		
小计			18,000	1,493.89	2.11%
合 计			37,050	4,593.96	5.38%

上述关联交易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累计发生额数据未经审计,为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最终以2014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关联方主要包括: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以下简称“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同时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1、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村80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红

注册资金:63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620101712761828

经营范围:交通自动化网络及控制系统技术、服务,交通专用器材、机电产品(不含机动车)的设计、批发零售,高速公路收费系统、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的设计施工、软件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交通公路工程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均凭资质证)。

主要股东: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2.105%、甘肃省交通服务公司8.75%、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49.145%

2、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将军路143号济青高速零公里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国政

注册资金:115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370112740233731

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的机电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开发、施工、监理、咨询;城市轨道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的施工;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服务及综合布线(以上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及通讯设备、通信资源租赁;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 询服务、数据处理及储存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非专控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交通工程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服务;进出口业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主要股东: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95%、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

3、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B座604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亚夫

注册资本:3204.34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110108051446387

经营范围:通信技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

主要股东:北京怡和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5%、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45%

4、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隆庆街18号A座423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曙东

注册资本:4,355.56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110192764222236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交通运营信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办公用机械、通讯设备(无线发射机除外)、电子元器件、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装卸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专业承包;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行政许可的项目);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要股东: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船舶通信导航公司、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联胜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交投车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共23家,包含湖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贵州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夏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陕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甘肃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支付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中交兴路腾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吉林省中交华驿物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车联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中交兴路车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中交天健车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交联合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无。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该等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4-07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科技”、“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预计2015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014年1-9月实际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50.00	18.92	0.02%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16,000.00	3,081.15	3.25%
	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00		
小计			19,050.00	3,100.07	3.27%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500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10,000	1,493.89	2.11%
	北京掌行通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产品、技术服务、系统软件	1,500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		
	其他关联方	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技术服务	3,000		
小计			18,000	1,493.89	2.11%
合计			37,050	4,593.96	5.38%

上述关联交易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累计发生额数据未经审计,为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最终以2014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关联方主要包括: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以下简称“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同时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1、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村80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红

注册资金:63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620101712761828

经营范围:交通自动化网络及控制系统技术、服务,交通专用器材、机电产品(不含机动车)的设计、批发零售,高速公路收费系统、监控系统、通信系统的设计施工、软件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交通公路工程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均凭资质证)。

主要股东: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2.105%、甘肃省交通服务公司8.75%、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49.145%

2、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将军路143号济青高速零公里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国政

注册资金:115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370112740233731

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的机电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开发、施工、监理、咨询;城市轨道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的施工;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服务及综合布线(以上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及通讯设备、通信资源租赁;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及储存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非专控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交通工程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服务;进出口业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主要股东: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95%、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

3、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B座604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亚夫

注册资本:3204.34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110108051446387

经营范围:通信技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

主要股东:北京怡和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5%、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45%

4、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隆庆街18号A座423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曙东;

注册资本:4,355.56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110192764222236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交通运营信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办公用机械、通讯设备(无线发射机除外)、电子元器件、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装卸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专业承包;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行政许可的项目);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要股东: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船舶通信导航公司、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联胜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交投车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共23家,包含湖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贵州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夏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陕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甘肃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支付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中交兴路腾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吉林省中交华驿物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车联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中交兴路车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中交天健车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交联合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无。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该等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意见

公司已于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或公司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的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在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和议案审议表决的程序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

八、备查文件

1、临时提案;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4-048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会议于2014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2人;其中,监事阳曦委托监事周军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三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募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9,883.8万元人民币认购三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三台农信社”)股份事项,其定价是依据三台农信社募股时的每股净资产情况并参考同类金融机构的市场估值水平而确定的,交易事项公平、合理;该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投资结构,为公司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该等事项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认定的风险投资,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同意公司参与本次三台农信社增资募股。

表决结果:3名监事赞成,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0名监事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拟从2015年起对汽车客运业务的经营模式进行优化,将现有经营模式中的“公司化经营管理模式”优化为“目标责任考核经营模式”,由于该“目标责任考核经营模式”与现有 “公司单独购置车辆独立开展营运的模式” 采用相同的客运收入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故本次会计政策的修订,仅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正面影响,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修订,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本次修订的会计政策。

表决结果:3名监事赞成,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0名监事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名监事赞成,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0名监事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名监事赞成,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0名监事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2013年2月5日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名监事赞成,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0名监事回避。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4-71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014 年 12 月 22 日、12 月23 日,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谷源,证券代码:000408)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2014 年12 月22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查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前述事项(即第二项第(四)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风险提示中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说明,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020 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4-60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6月24日开市起停牌,并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在本公司股票持续停牌期间,本公司积极组织券商、评估、律师等专业顾问机构共同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论证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主体方案为控股股东以武汉土地资产认购股票、其他特定对象以现金认购:一方面,控股股东拟用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土地资产需先进行产权分割,将分割出来的地块单独办理国土规划及土地使用权证等手续,此事宜涉及与政府部门之间的综合沟通与协调,过程较为繁杂,实施进度比预期缓慢,截至目前该项工作接近完成;另一方面,相关各方对标的资产展开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标的资产预评估、预案相关文件编制等工作亦在持续进行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长远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提升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将继续积极加快推进,按照目前的工作计划,初步预计2015年1月能完成阶段性工作,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但由于前述原因,公司能否在2015年1月公布非公开发行预案仍存不确定性。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公司对股票持续停牌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14-061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3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 2014年12月22日至